

西 华 大 学

自学考试课程过程性考核

实
施
方
案

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1 年 5 月

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过程性考核实施方案

(2021年5月修订)

为推进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工作和教学过程管理，提高教学质量，深化考核方式及方法的改革，加强对考生学习过程的指导与评价，强化省级自考助学服务中心职能，现根据四川省招考委、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四川省自学考试部分课程过程性考核实施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川招考委[2008]128号）和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四川省自学考试课程过程性考核试点工作的通知”（川招考委〔2021〕17号）精神，从2021年10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21.2次）起，省招考委、省教育厅批准开办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应用型专业的主考学校均可试行开展自学考试部分课程过程性考核工作。全省共计52门课程（详见附件1）开展过程性考核。结合西华大学自考助学工作实际，我校特制定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过程性考核实施方案。助学点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过程性考核课程。

一、过程性考核实施对象

过程性考核实施对象为我校已注册的各助学点的应用型专业考生。

二、过程性考核实施要求

过程性考核由我校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工作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助学点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认真组织好教学、考核、评价、建档等工作。加强对考生的政策宣传，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实施。助学点需签订《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助学点承诺书》（见附件2）。

我校将加强实施监管工作，并将不定期对过程性考核课程相关批阅和成绩评定等资料进行抽查，对于过程性考核实施方案落实不到位、评价不规范的助学点督促整改或取消过程性考核资格。

三、过程性考核操作办法

过程性考核的内容包括考生平时作业考核、上半期考试和下半期考试共三个部分。考生个人独立完成平时作业，上半期和下半期考试以闭卷考试形式进行；实施过程性考核的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必须按规定认真填写《西华大学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平时成绩登记表》（见附件3）、《四川省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成绩登记表》（见附件4）。

（一）过程性考核平时作业考核的说明

1、根据课程教学安排和学习测评的要求，规定学生必须按时完成4次作业，任课教师必须将每个学生完成的平时作业按百分制进行评分，签字确认，待课程结束后将4次作业的总成绩报助学点自考办。作业评阅完后归档备查。

（二）过程性考核半期考试的说明

半期考试分上半期和下半期两次以闭卷考试形式进行，考试时间分别安排在课程学习中期和课程结束时进行。

半期考试严格按照自学考试考务工作规定和要求，西华大学统一命题。考试结束后一周内由任课教师完成评阅，评卷结束后，将上半期和下半期考试成绩报送助学点自考办汇总。两次半期考试的试卷、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由助学点保存备查。

四、过程性考核成绩计算

过程性考核成绩由平时作业总成绩（4次）、上半期考试成绩和下半期考试成绩三部分构成。

（一）平时作业总成绩

平时作业总成绩满分 400 分，是 4 次平时作业成绩（百分制）累加的总和。

（二）上半期考试成绩

上半期考试成绩满分 100 分，考试成绩以百分制计。

（三）下半期考试成绩

下半期考试成绩满分 100 分，考试成绩以百分制计。

五、过程性考核数据上报

助学点自考办在每次统考至少前两周将考生的过程性考核成绩（平时作业总成绩、上半期考试成绩和下半期考试成绩共三部分）上报到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工作办公室，同时将附件 2、附件 3 和附件 4 的纸质材料（盖章）和电子版交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工作办公室。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

将在统考前一周内将考生的过程性考核成绩，上传到四川省教育考试院自考管理系统。

过程性考核成绩有效期为 2 年。如考生当次统考最终成绩未能通过，助学点记录其过程性考核成绩，并在下一次统考前重新上报（过程性考核成绩有效期内）。

六、过程性考核课程最终成绩计算

课程最终成绩由统考成绩和过程性考核成绩组成，前者占 70%，即： $\text{课程最终成绩} = \text{统考成绩} \times 70\% + \text{过程性考核成绩}$ （平时作业总成绩 $\div 4 \times 10\% +$ 上半期考试成绩 $\times 10\% +$ 下半期考试成绩 $\times 10\%$ ）。

如果课程最终成绩低于统考成绩的，则将统考成绩作为课程成绩。

本方案适用于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统考课程过程性考核评价，解释权归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西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1 年 5 月

- 附件：1、西华大学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课程表
- 2、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助学点承诺书
- 3、西华大学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平时成绩登记表
- 4、四川省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成绩登记表
- 5、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文件（川招考委〔2021〕17 号）

附件 1

西华大学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课程表

专业名称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W030101K 法学	00233	税法	3
	00249	国际私法	4
W040107 小学教育	00465	心理卫生与心理辅导	4
W050101 汉语言文学	00539	中国古代文学史(二)	7
W080208 汽车服务工程	02576	汽车构造	7
	04912	汽车电子控制技术	5
	10053	工程数学(线性代数、复变函数)	6
W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02358	单片机原理及应用	4
	10053	工程数学(线性代数、复变函数)	6
W120103 工程管理	00067	财务管理学	6
	06086	工程监理	5
W120201K 工商管理	00150	金融理论与实务	6
	00152	组织行为学	4
W120203K 会计学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00150	金融理论与实务	6
	00159	高级财务会计	6
	00160	审计学	4
	00161	财务报表分析(一)	5
W120801 电子商务	02628	管理经济学	5
W120901K 旅游管理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00152	组织行为学	4
Y081726 汽车维修与检测	02159	工程力学(一)	5
	02576	汽车构造	7
	04912	汽车电子控制技术	5
W630601 工商企业管理 (专)	00041	基础会计学	5
	00055	企业会计学	6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附件 2

西华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助学点承诺书

为确保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过程性考核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助学点承诺在实施过程中做到：

1、坚持考生自愿参加原则。在考生自愿基础上组织其参加课程的过程性考核，做好组织和服务工作。

2、认真培训教师，按西华大学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准确填报过程性考核各项数据，确保其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确保过程性考核顺利实施。

3、切实加强对参加过程性考核考生的考风考纪教育，使考生个人独立完成平时作业，严格按照要求参加半期考试，严肃查处违纪舞弊考生和弄虚作假者。

4、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切实做好试题安全保密工作。

5、做好每次过程性考核原始材料的建档工作。

6、未履行上述承诺，发生弄虚作假、试题泄漏失密、群体性违纪舞弊时，接受西华大学取消本助学点开展过程性考核资格的处罚，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